

证券代码：834253

证券简称：宏力再生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19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

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253	宏力再生	2021年7月15日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以下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原条款:

公司经营范围是:工业固体废料综合利用(粉煤灰混凝土砌块及无机纤维保温材料);批发零售家具、五金、电器、劳保、矿山设备、机电设备;煤炭洗选、加工、销售;生产建材及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机械制造;道路货物运输。

现修订为:

拟在上述公司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甲醇零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的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原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7月19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太阳城1号楼14层

联系电话：0352-2360926

传真：0352-2360926

邮政编码：03830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宏力再生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日